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众泰汽车

公告编号：2023—073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众泰汽车”）于2023年9月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深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深商”）的通知，其股权结构发生变更。变更前，江苏深商的股东为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商控股”），持股比例100%；变更后，江苏深商的股东变为深商控股（持股33%）和深圳深商鹏程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程实业”，持股67%）两家。江苏深商的股东变化后，江苏深商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9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鹏程实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名称	深圳深商鹏程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全双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日期	2023 年 8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WG19D1T
住所（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三路 168 号国际商会中心 1209R3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2023 年 8 月 31 日至无固定期限

2、深圳市深商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科技”）持有鹏程实业 90% 股权，为鹏程实业的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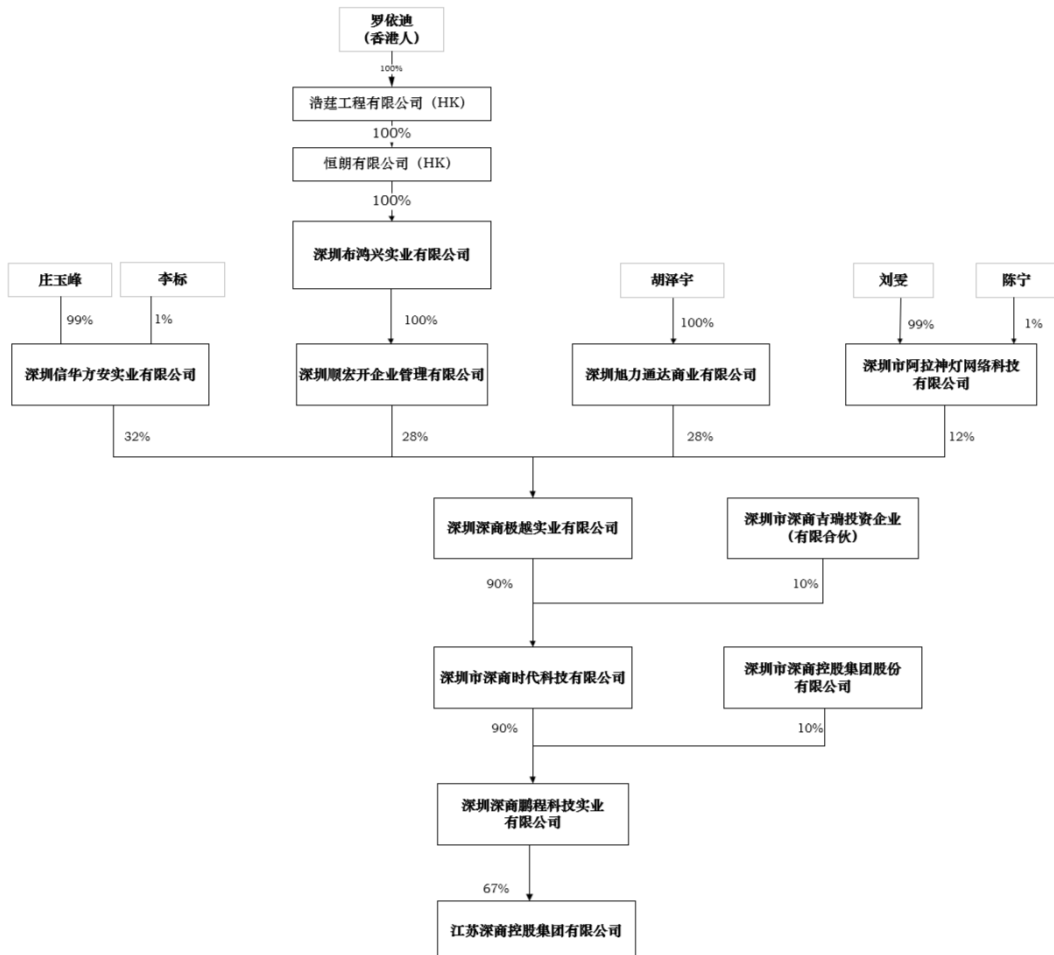
注册名称	深圳市深商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全双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日期	2023 年 9 月 6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XNN4E7T
住所（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民田路 171 号新华保险大厦 26 层 2603V7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2023 年 9 月 6 日至无固定期限

3、深圳深商极越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极越实业”）持有时代科技 90% 的股权，为时代科技的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名称	深圳深商极越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全双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设立日期	2023 年 9 月 5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住房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U7RC555
住所（注册地）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北社区建设路 2016、2018 号南方证券大厦 AB 栋 16 层 03C7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2023 年 9 月 5 日至无固定期限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情况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构成间接收购，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四条：“在上市公司收购中，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的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

因此，鹏程实业已作出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日（2023 年 9 月 4 日）起 18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持有的江苏深商的股权，本公司控制的江苏深商不减持上市公司众泰汽车股份。”

时代科技已作出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日（2023 年 9 月 4 日）起 18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持有的鹏程实业的股权，不间接减持上市公司众泰汽车股份。”

极越实业已作出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日（2023 年 9 月 4 日）起 18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持有的时代科技的股权，不间接减持上市公司众泰汽车股份。”

2、极越实业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及持股比例
深圳信华方安实业有限公司	32%	庄玉峰直接持股 99%
深圳顺宏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8%	罗依迪间接持股 100%
深圳旭力通达商业有限公司	28%	胡泽宇直接持股 100%
深圳市阿拉神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	刘雯直接持股 99%
合计	100%	/

3、极越实业的主要投资人之间不构成自然人共同控制

极越实业的主要投资人为庄玉峰、罗依迪、胡泽宇、刘雯，其通过控制极越实业的法人股东，分别控制 32%、28%、28%、12%的表决权。庄玉峰、罗依迪、胡泽宇、刘雯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一致行动、表决权委托等协议安排。极越实业的重大事项由庄玉峰、罗依迪、胡泽宇、刘雯分别行使其控制的表决权表决决定。庄玉峰、罗依迪、胡泽宇、刘雯之间没有一致行动关系，对极越实业不构成自然人共同控制，进而对时代科技、鹏程实业不构成自然人共同控制。

极越实业的执行董事系得到庄玉峰、罗依迪、胡泽宇、刘雯认可而任命，执行董事主要职责为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会决议等。与上市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由极越实业的股东会决定，当出现分歧时由庄玉峰、罗依迪、胡泽宇、刘

雯分别行使其控制的表决权表决决定，其中涉及到极越实业增加或者减少认缴注册资本、分立、合并、解散、变更公司形式以及修改公司章程，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同意；除上述情形的股东会决议，应经全体股东人数半数以上，并且代表二分之一表决权以上的股东同意。庄玉峰、罗依迪、胡泽宇、刘雯分别控制 32%、28%、28%、12%的表决权，不存在出现分歧时无法做出决定的情况。

庄玉峰、罗依迪、胡泽宇、刘雯的履历情况及取得相关企业股权的方式和时间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5、本次权益变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6、信息披露义务人鹏程实业、时代科技和极越实业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等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